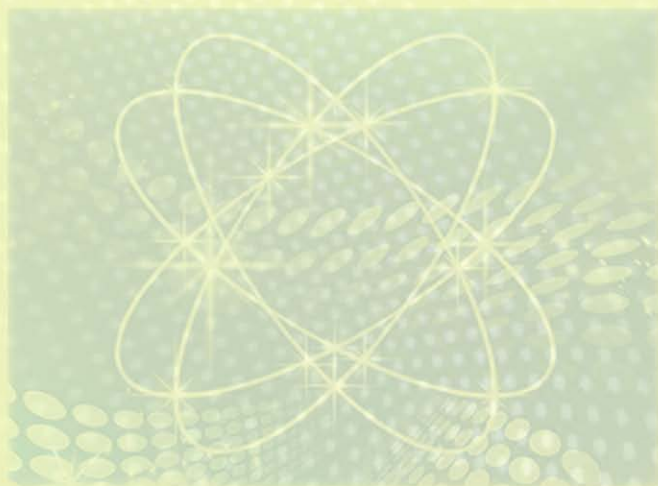


大学生美学基础

曾晓锋 编著



江西高校出版社

大学生美学



DAXUESHENG MEIXUE JICHU

基础

● 曾晓锋 编著



江西高校出版社
JIANGXI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美学基础/曾晓锋编著. —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2014.8

ISBN 978—7—5493—27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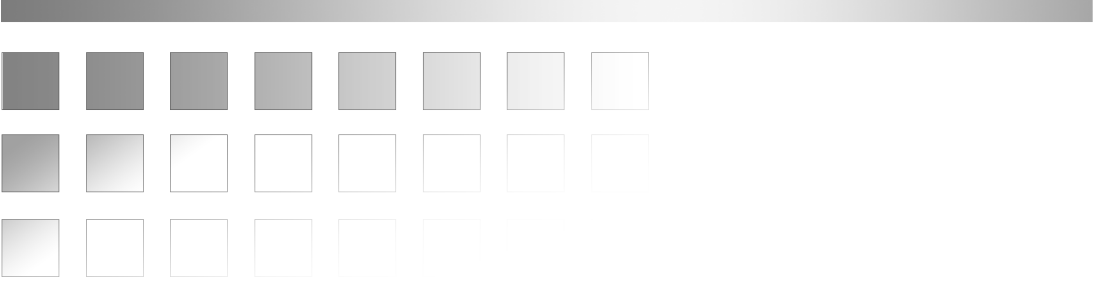
I. ①大... II. ①曾... III. ①美学—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83899 号

出版发行	江西高校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
邮 政 编 码	330046
总编室电话	(0791)88504319
销 售 电 话	(0791)88513417
网 址	www.juacp.com
印 刷	南昌市光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照 排	江西太元科技有限公司照排部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5.75
字 数	39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7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93—2753—9
定 价	31.50 元

赣版权登字—07—2014—44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中共中央 1993 年颁发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中明确指出：“美育对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观念和审美能力，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具有重要作用，要提高认识，发挥美育在教育教学中的作用，根据各级各类学校的不同情况，开展形式多样的美育活动。”1999 年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也指出：“美育不仅能陶冶情操，提高素养，而且有助于开发智力，对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要尽快改变学校美育工作薄弱的状况，将美育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上述教育改革和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明确地把美育作为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肯定美育在培养高素质人才过程中不可忽视和取代的地位和作用。

美育作为一项培养人的全面发展的教育工程，从培养教育的对象上来看，包括青少年美育、中老年美育；从教育的环境上来看，包括家庭美育、学校美育和社会美育。在家庭美育、学校美育、社会美育中，家庭美育是学校美育和社会美育的基础，社会美育是家庭美育和学校美育的继续，而学校美育上承家庭美育，下启社会美育，指导并协调家庭美育和社会美育，是实施美育的关键。美育是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缺少美育的教育，将是不完整的教育，也将无所谓人的全面发展。通过审美教育活动，将完成两大任务：一是重建审美意识，即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养成健康的审美情趣、较高的文化修养和高尚的人生态度；二是培养审美能力，即培养感受美、鉴赏美、想象美、创造美的能力，从而造就一代有丰富个性、完美人格、全面发展的新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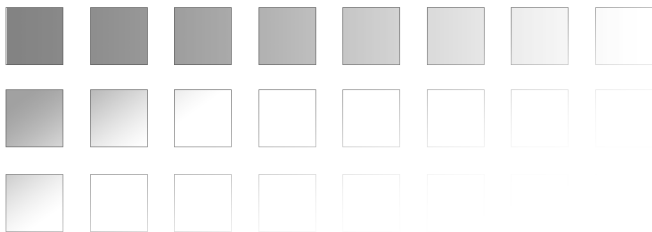
要使美育在高校顺利开展，就要有计划地授予学生美学的基础知识、美育技能，引导学生进行学习，接受训练，使他们懂得美、欣赏美、创造美。根据学生现状，因地制宜地编写一部既有利于教师教学又有利于学生自学的教材，这也是我们编写此书的目的。

本教材分为三个知识板块,分别为美学基础知识、学校美育、教师审美修养,具体包括美学、美育的性质、特点、功能、任务、原则和方法,以及大学生的审美品位、审美欣赏、审美发展、教师的审美角色及师德修养。

本教材努力体现知识的基础性、广泛性和实用性。但由于水平与时间所限,书中仍有不足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本教材得到江西高校出版社黄红冈老师的鼎力相助和精心审编,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编著者
2014年6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美的本质与特性 /1

- 第一节 美的定义 /2
- 第二节 美的本质 /14
- 第三节 美的特性 /22

第二章 美的形式与形式美 /25

- 第一节 美的形式 /25
- 第二节 形式美 /27

第三章 社会美 /37

- 第一节 社会美的范围及特征 /38
- 第二节 人的美 /40
- 第三节 人文环境的美 /45

第四章 自然美 /48

- 第一节 自然的人化 /48
- 第二节 自然美的表现 /54

第五章 艺术美 /59

- 第一节 艺术美的特征及其价值 /59
- 第二节 生活丑与艺术美 /61
- 第三节 文学美 /64

第四节	建筑艺术美	/68
第五节	雕塑美	/77
第六节	绘画美	/85
第七节	音乐美	/91
第八节	舞蹈美	/100
第九节	影视美	/106
第十节	摄影美	/113
第十一节	书法美	/116
第十二节	戏剧美	/119

第六章 美的类型 /133

第一节	优美与崇高	/133
第二节	悲剧性与喜剧性	/137
第三节	传统美学的基本范畴	/143

第七章 美感的心理要素 /146

第一节	美感的本质与特征	/146
第二节	美感的心理要素	/152

第八章 美的欣赏与判断 /158

第一节	美的欣赏的基本条件	/158
第二节	美的欣赏的一般过程	/163

第九章 美育 /172

第一节	美育的特性与作用	/172
第二节	家庭美育	/179
第三节	学校美育	/187
第四节	社会美育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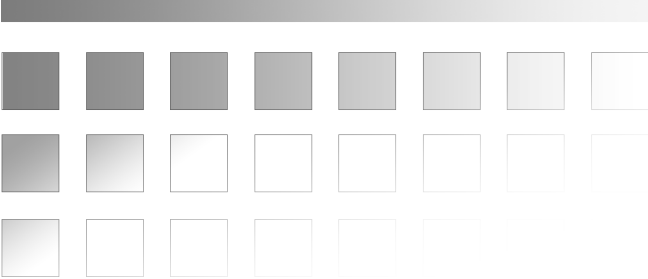
第十章 审美文化形态与美育 /198

第一节	审美文化及其形态	/198
第二节	古典性文化、现代性文化和外来性文化与美育	/203
第三节	高雅文化、大众文化和民间文化与美育	/226

第十一章 教师角色与美育 /235

第一节	教师角色、教学艺术与美育	/235
第二节	教师角色的美育功能与美育途径	/239

主要参考文献 /243



第一章

美的本质与特性

自从有了人类社会,美就开始萌芽,继而产生、发展,历经几十万年。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是从劳动开始的。人类从对自然的恐惧,到慢慢开始适应自然,进而通过不断进行的长期的劳动实践,逐渐开阔眼界,一步步地征服自然,使劳动具有了创造性。从原古人的刀伤剑痕、泥土文身、兽皮裹身,到颈部挂满贝壳、兽齿,头上插满野鸡翎,这些都表明人们是在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中创造了美。古文记载的钻木取火,构木为巢,结绳记事,这些都可以看出人类历史发展的足迹。正是在这样的长期的社会实践和劳动创造中,人们开始发现和认识了自然界的“美”的事物,产生了美的观念,这也同时说明,人类在长期的劳动实践中,首先发现和认识了自然事物的实用价值,其次才发现和认识了事物的审美价值。美是从实用物质的生产中分化出来的一种价值,实用先于审美。墨子说过:“食必常饱,然后求美;衣必常暖,然后求丽;居必常安,然后求乐。”恩格斯也曾说过:“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这充分说明了实用价值先于审美价值的道理。

“美学”(Aesthetics)一词来源于西方,“美学”这个名称以及美学的第一个较完整的理论,是18世纪德国哲学家鲍姆加登(1714~1762)于1750年出版著作《Aesthetics》时提出的,他也因此被称为“美学之父”,被公认为是美学学科的创立者。

美学是一门西学,而在中国,虽然有大量的丰富的审美活动,但不存在一门有关审美的专门学科。即使在西方,美学学科也不是在古希腊时期就诞生了的,而是经历了一个漫长而又复杂的发生、发展和演化过程,是适应西方文化的内在需要而逐渐产生的。

从历史上看,虽然古代早已产生了美学思想的萌芽,但是作为较系统化的独立形态的美学的建立却晚于艺术理论。当美学还没有成为一门独立的科学的时候,关于某一部门的艺术理论却早已从其他科学中独立出来了。西方古代有亚里士多德的《诗学》,中国古代有儒家的《乐记》,这样的著作所研究的是一个部门或主要是一个部门的艺术理论。后来随着艺术的发展,有关艺术的创造和欣赏批评的专著不断出现,虽然它们所研究的只是属于一个艺术部门的理论问题,但却具备了美学的意义。艺术理论之所以较早地取得了一门独立的科学的地位,主要是因为艺术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明显地具有不同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

特点,同时艺术实践本身的发展要求从理论上概括艺术家的创作经验,提出社会对艺术的批评的准则。只要艺术家的创作实践经验积累到了一定的程度,社会对艺术的需要发展到了一定的程度,就有可能和有必要对艺术家的创作经验、对人们的审美需要加以总结和确立艺术批评的准则,对于艺术理论的独立的研究自然就产生了。

至于美学研究,却存在着较为复杂的情况。在古代的条件下,人们对美的认识和真、善还没有明确地区分开来,而且美的研究与哲学、伦理学、心理学等科学关系很密切,也必须以这些科学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为基础。所以,在古代科学还没有充分分化和发展的情况下,美学完全独立出来是不可能的。同时,美学作为一门概括性更大的科学,它也有待于为具体艺术理论提供更多的思想材料,因此,美学还不可能像艺术理论那样很快地独立起来,只是随着整个社会精神文化的发展,审美活动在社会的精神生活中的独立意义越来越显著,加上各门科学不断分化和发展的,美学才逐渐具备了成为一门独立科学的条件。

古希腊被认为是西方古代美学思想的重要发源地之一。美学家柏拉图在《大希庇阿斯篇》一文中讲述了一个关于美的故事,这是人类最早开始用文字记载关于对美的思考。

故事大约发生在 2400 年前。大哲学家苏格拉底向诡辩家希庇阿斯提出发难:“只要老天允许,你朗诵大作时我一定洗耳恭听。不过我要向你请教,什么是美? 什么又是丑?”希庇阿斯显得有些傲慢,自鸣得意地说:“这个问题太小了,简直是微不足道,比这个难得多的问题我都可以教你,我可以教你把一切反驳者都不放在眼里。”苏格拉底装作很高兴:“那么我还是先向你请教美到底是什么?”希庇阿斯有些忘乎所以,似乎在教训人:“我来告诉你什么是美,请你记住了,美就是一位漂亮的小姐。”苏格拉底有些哭笑不得,但却装出赞同的样子说:“太美妙了。可是我的论敌如果问,凡是美的东西之所以美,是否有一个美本身的存在,才称那些东西为美呢? 如果我回答说,一个年轻漂亮小姐的美,就是使一切东西都为其美的,这样可以吗?”希庇阿斯答道:“他敢否认漂亮小姐的美吗?”苏格拉底进一步问道:“那么,一匹漂亮的母马,一把漂亮的竖琴,一个美的汤罐不也是美的吗?”希庇阿斯显得有些招架不住了:“太不像话了,怎么能在谈正经话题时,提出这些粗鲁的问题!”还嘟囔着说:“漂亮的母马还是不如年轻的小姐美。”苏格拉底抓住话头,穷追不舍:“最美丽的年轻小姐与女神相比不也是丑的吗?”希庇阿斯像泄了气的皮球。

希腊美学思想,发源于公元前 6 世纪,极盛于公元前 5 世纪到 4 世纪,即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时代。

第一节 美的定义

一、纷纭复杂的西方学说

1. “美在形式”——毕达哥拉斯

毕达哥拉斯(约公元前 580~约公元前 500)古希腊哲学家、数学家和音乐理论家,被称之为西方第一位美学家,他和他的门徒最早涉足了美学领域中的一些问题。

毕达哥拉斯及其门徒作为集政治、科学、宗教于一体的学派,因其教义秘密而不得外传的严格教规等原因,致使其思想著述没能留传下来。后世对他们的美学思想的了解,主要是

借助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的著述。

毕达哥拉斯的口号是“万物是数”，数字被他们认为是万物的始基，但正如泰勒斯的“水”并不真的在说水，而只是象征着没有具体形状的纯质料，毕达哥拉斯的“数”也不是我们通常理解的数字，而是象征着“规定性”，也就是“度”。数字本身就是一种符号，一种我们对普通事物进行“规定”的工具，通过数字我们可以赋予事物长、宽、高、密度、重量、温度等等形式特征，数字本身就可以代表形式。

毕达哥拉斯学派认为数是万物的本原，事物的性质是由某种数量关系决定的，万物按照一定的数量比例而构成和谐的秩序。毕达哥拉斯学派偏重于美的形式的研究，认为一切平面图形中最美的是圆形，一切立体圆形中最美的是球形。毕达哥拉斯学派把数看成是真实物质对象的终极组成部分。数不能离开感觉到的对象而独立存在，他们认为数是宇宙的要害，所以，他们很注意研究数，也就开始研究数的理论，研究数的性质，并注重实际的计算。

毕达哥拉斯学派在美学上最具影响力的发现是黄金分割率。“黄金分割比”，即 $1 : 0.618$ ，这可以通过对正五角星的研究得出。一个正五角星是由三个等腰三角形叠成的。这个等腰三角形的底和边，它们的比率就是 $1 : 0.618$ 。在古希腊，黄金分割比被广泛地应用于许多艺术领域——建筑、雕塑、绘画等。据说，最美的人体也是符合黄金分割比的，比如人的下半身和上半身、胳膊和腿。

毕达哥拉斯的美在形式，这是物质的形式，是形式主义美的理论。毕达哥拉斯学派的美学观点是客观唯心主义的，对柏拉图、新柏拉图主义及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家产生了深远影响。

2. “美在理念”——柏拉图

柏拉图(公元前 427~公元前 347)是古希腊最有影响的哲学家之一。他关于美和艺术的主要著作有《伊安篇》《大希庇阿斯篇》《斐德若篇》《理想国》等。

柏拉图出身于雅典的贵族阶级，他早年受过很好的教育，特别是在文学和数学方面。到了 20 岁，他就跟苏格拉底求学，老师死后，他游历过埃及，在埃及学了天文学，考查了埃及的制度文物。到了公元前 396 年，他才回到雅典，开始写他的对话。公元前 388 年他又离开雅典去游历意大利，应西西里岛塞拉库萨的国王的邀请去讲学。40 岁时，回到雅典建立他的著名的学园，授徒讲学，同时继续写他的对话，几篇规模较大的对话如《斐多》《会饮》《斐德若》和《理想国》诸篇都是在学园时代前半期写作的。

柏拉图认为美就是理念，认为理念(理式)是世界的根源，只有理念才是真实的。柏拉图心目中有三种世界：理性世界、感性的现实世界和艺术世界。现实世界是从理念世界模仿出来的“影子”，而艺术世界又是对现实世界模仿出来的“影子”。美的理念先于美的事物，一切美的事物之所以是美的，就因为它是美的理念的模仿，这与 19 世纪德国的黑格尔“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两者本质上是一样的，都是把美看成是绝对精神的产物。

理念究竟是什么？从大量的篇章对话来看，理念就是存在于客观世界之外，又是精神实体，实际上相似于“上帝”“神”。如柏拉图在《蒂迈欧》中说：“神用型与数来塑造它们”，这个型就是理念的意思。由于型与数有关，所以理念又可以用我们现在理解的事物的本质规律的角度去理解，它是形成事物的内在原因。如某种物质材料，在按某种加工程序、基本结构的加工制作，就一定会形成某种事物。在柏拉图看来，宇宙形成之初，理念的实体与物质的

实体是分离的,是分存于两个不同的世界,是因为神要创造一个美好的世界,这两种实体才在神的手里将其结合在一块,理念为模型,物质为材质,就如揉好的面粉按进模具中做成各种各样的面饼一样,神用此方法就创造了有模有样的万事万物,实际上,理念就是事物的本质规律。

柏拉图善的理念被“分化”或“模仿”,使宇宙处处充满着善的理念,善是至高无上的体现,一是神是善的化身,或者说代表;二是善是知识和真理的源泉,又高于一切的知识与真理,比一切知识的对象“更有尊严更有威力”。因此,善的理念是理念中最高的理念。这是神对宇宙善意的希望和创造的一种目的,是神的目的的具体体现。至高无上的善,是神的旨意、目的,也是社会人的愿望与目的。在一个国家中,只有充满着智慧、勇敢、节制和正义的人,才是这个国家最善良的人,最有道德的人。虽然柏拉图的理想国家是乌托邦式的,但却充分表明了柏拉图对善的目的的追求和他认定宇宙充满着善的信念。目的论是西方哲学一个研究的范畴,从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沃尔夫到康德等,他们几乎都大致相似地认为宇宙存在一个目的,存在一个外来的推动宇宙向着完善、完美方向发展和运动的力量,这就是目的论哲学的主要依据。这些哲人都在思考着宇宙的发展存在着一个完善、完美的倾向,柏拉图的目的论和他的老师苏格拉底一样,认为善的目的就是神的目的。善就是事物的完善、完整、完满,也即“好”的意思。

首先柏拉图肯定美是真实的存在。但在真实的美的存在中,许多现象的美又是说不清楚的,如年轻小姐的美、一匹漂亮的母马、一把美的竖琴、一个美的汤罐、最美的猴子,还有黄金和女神等等。在这许许多多美的现象面前,相比较而言之,推断究竟什么是美时,就说不清了,因而感到在讨论现象中的美时,他深有感悟:“美是难的。”因为现象中的美会“因人而异”“因时因地而异”。有时是因为它是“恰当”,有时是因它“有用”或“有益”和“善”,有时是因它能使人的“视听产生快感”等等。

二是来源于苏格拉底善的和谐。在柏拉图的思想中,宇宙的生成除了按神的善意、善的理念所创造的一个和谐的宇宙外,另一个是在方法上,神用了数的规则来整理、规划世界,是数的规则、和谐,才使宇宙生成后有和谐统一的秩序。

那么和谐又是如何成为美的本性的呢?从柏拉图的宇宙观来看,和谐的对立面就是不统一、不和谐和混乱,它们就是丑恶,它是神未创造出世界之前一个真实存在的物的世界。而今日的和谐有序的世界是神按照“尽善尽美”的目的创造之后才有的,因此,和谐与真实存在的神,真实存在的善的理念、美的理念是一致的,又由于美善的统一,所以和谐既是善的目的,又是美的本质。

柏拉图关于美的本质在于和谐的理论,在美学研究领域内有较大范围的共识,为许多哲学家和美学家所认同,可能在说法上有些差异,但实质是一样的,即美的本质在于和谐、统一或一致等。不过要认识到这种和谐不是纯粹的和谐,如绝对的唯一、毫无生气的静止的“和谐”等等。美的和谐是在不和谐、不统一或不一致前提下的和谐,如事物混乱无序的前提下的和谐、事物多样性而呈现出来的和谐、矛盾统一后的和谐等。在柏拉图的思想里,虽然没有这样更深刻的阐述,但其实质的思想内容就是如此的。因此,他的美学思想有许多可取之处。仅从美的本质而言,从广义的美学上来说,是基本正确的,因为它道出了客观美的发展规律的实质。无论是自然还是社会,其事物的发展,属于美好的东西,就是完善的东西,它

们总是按对立统一、多样统一而形成的和谐的系统或整体,美的东西总是符合规律性、符合目的性、为人所喜爱的。

3. “美在典型”——苏格拉底

苏格拉底(公元前 469~公元前 399)是古希腊美学家,其美学观点主要是通过门徒色诺芬(约公元前 430~前 355)记录下的《回忆录》和柏拉图的一系列“对话”留传下来的。

在哲学观点上,苏格拉底认为哲学研究的对象应该是人的道德,是人自己的心灵,研究的目的在于“认识自己”。这一思想直接影响其美学观点。他认为人的效用是美的评价标准,有用则美,无用则丑。因事物具有不同的效用,同一事物同时既是美的又是丑的。同时,他主张美与善相统一,指出凡是从某个观点看来是美的东西,从这同一观点看来也就是善的,将美学与伦理学、政治学联系在一起。他完善并发展了古希腊流行的模仿说,指出艺术不但要模仿美的形象,而且要模仿美的性格,表现人的精神特点,强调生命力的艺术表现,指出艺术家应该把人在各种活动中的情感描绘出来,从而引起观众的共鸣。

苏格拉底认为,同类事物中最有代表性的物体即是美的典型。如一群马中,最强壮、跑在最前面的那一匹就是这群马中的典型,就是最美的。他指出“选择”与“集中”是塑造“美的形象”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当画家想要画出美的形象而又难以找到全体各部分集中起来,使全体中每一部分都美时,他就接触到了一个艺术典型化的问题。苏格拉底认为,画家在创作时,应“从许多人物形象中把那些最美的部分提炼出来,从而使其所创造的整个形象显得极其美丽”。孟德斯鸠说:“美的眼睛就是大多数眼睛都像它那副模样的。”苏格拉底说,具体事物的美都是相对的。例如,最美的猴子也比人丑,美的陶罐比漂亮小姐丑,漂亮小姐比女神丑。这些相对的美都是暂时的、易逝的,只有“美自身”是绝对的美,加到任何东西上,它都显得美。而且这“美自身”过去、现在、将来也都是美的。美的东西和“美自身”是不同的。

苏格拉底的美学思想在早期希腊独树一帜,他把研究的中心由自然界转到社会,成为早期希腊美学思想转变的关键人物,在西方美学发展中起了促进作用。

4. “美在关系”——狄德罗

德尼·狄德罗(1713~1784)是法国启蒙思想家、唯物主义哲学家、无神论者和作家,百科全书派的代表。

狄德罗说:“美总是随着关系而产生,而增长,而衰退,而消失。”狄德罗在《百科全书》中撰写了关于“美”的词条。他这样写道:“在我们称之为美的一切物体所共有的品质中,我们将选择哪一个品质来说明以美为其标记的东西呢?”他认为,这个品质就是“关系”:“人们在道德方面观察关系,就有了道德的美;在文学作品中观察,就有了文学的美;在音乐作品中观察,就有了音乐的美;在大自然的作品中观察,就有了自然的美;在人类的机械工艺的作品中观察,就有了模仿的美。”构成美这一观念之基础的普遍性质,就包含在“关系”这一概念中。他说:“凡是本身含有某种因素,能够在我的悟性中唤起‘关系’这个概念的,叫做外在于我的美;凡是唤起这个概念的一切,我称之为关系到我的美。”

“美在关系”包含有三种形态的美:第一种是同一事物内部的关系,即它的内部构成的秩序、对称、和谐的美。例如花本身的花瓣、花蕊、形状、色彩等关系就构成了花本身的美,狄德罗把这种美称为“真实的美”;第二种是一事物与他事物之间构成的关系,所形成的秩序、和谐的美,例如花红柳绿、莺歌燕舞、小桥流水等,事物彼此映照,构成一种和谐的美的环境;第

三种是对象与人(客体与主体)之间构成的关系的美,这是一种与主体的情感活动息息相关的美,例如,“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情人眼里出西施。后两种美是“相对的美”,即相对于丑而言的。

狄德罗由此把关系分为“真实的”“见到的”和“虚构的”(智力的)三种。前两种关系是在直观中就把握到的,“虚构的”关系是人们从事物中抽象出来的。例如一个雕刻家从一块大理石中能够想象出一个神的雕像来。从表面上说,这种关系存在于我们的想象里,但是它的基础也在客观事物中。在这些关系中,往往越是复杂的关系越是美的:“一张美的面孔或一幅美的图画给人的感受比单纯一种颜色要多,星光闪闪的天空胜过蔚蓝的帷幕;风景胜过空旷的田野;建筑物胜过平平的空地;乐曲胜过单音。”在美的东西中,我们只接受那些能被远见卓识清楚而容易地抓住的关系。这种远见卓识,与人们的知识、经验、智力、天赋都有关系,但绝不只是一种理性的、智力的东西,人们由此对美的认识产生出千差万别来。

“美在关系”说,表现了美学理论上的一种辩证的思想,揭示了美的构成的多种因素,尤其是主体的因素,从而使美学走出了当时哈奇生等人的形式主义。这种思考方式与毕达哥拉斯学派的说法颇为接近。当然,任何我们认为美的事物确实都存在一定的“关系”,但也可以说,任何我们认为不美的事物也存在一定的“关系”。那么,究竟何种“关系”为美的、何种“关系”为不美的?狄德罗没有告诉我们,因此,狄德罗实质上还是没有回答什么是美的问题。

5. “美在生活”——车尔尼雪夫斯基

尼古拉·车尔尼雪夫斯基(1828~1889)是俄国杰出的革命民主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作家,一生为真理而奔走呼喊的战斗者。

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一切美的事物都不能脱离人类社会生活,凡是有益于人们生活的东西,符合人类生活要求的東西,或者能够显示出生活以及使人们想起生活的东西,那就是美的。

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世界上最可爱的就是生活,“美的事物在人心中所唤起的感受,是类似我们当着亲爱的人面前时洋溢于我们心目中的那种愉悦”。他批判了黑格尔的“美是理念”说的唯心主义实质,提出了“美是生活”这一重要命题,认为任何东西,凡是显示出生活或使我们想起生活的,那就是美的。在艺术对现实的关系这个美学的基本问题上,他坚持现实生活高于艺术,艺术的目的和本质就在于再现生活。在伦理学方面,车尔尼雪夫斯基主张,人按其本性来说既不是善的,也不是恶的,只是因环境的不同而变成善的或恶的。他认为,支配人们行为动机的决定因素在于利益。怎样做更愉快、更符合自己的利益,人就怎样做,其出发点就是放弃较小的利益或满足,以获得较大的利益或满足。他提倡“合理利己主义”,把正确理解个人利益作为道德的基础,同时又强调整体利益高于局部利益,全人类的利益高于一切。

车尔尼雪夫斯基对“美是生活”做了三点论证,首先,“美包含着一种可爱的,为我们心灵所宝贵的东西”,当然,这种东西是一种令人愉悦的、现实生活中的、深入人的心灵的东西。其次,美是鲜活的事物,他的对象是多种多样的,而具有美的上述两个特点的只能是生活。最后他为了论证美是“应当如此的生活”并具体地分析了现实各个领域中美表现,其中最为重大的两个领域的表现:

首先是自然界中的美。他认为“自然界的美是事物,只有作为人的一种暗示才具有美的意义”。即自然美也是由于对生活的暗示才产生的。美应被理解为“生活的丰满”,产生美的意向是由于充满整个自然界的那种对于生活的意向,美是自然的一个目的,由于自然界的一切都指向人类生活,于是产生了美。

其次,让我们来了解社会生活中的美。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人们的审美概念与他们的经济的生活方式具有紧密的因果联系。

车尔尼雪夫斯基的美学观点可以概括为艺术是对现实的再现,他认为美是一种社会现象,它与人类社会生活休戚相关,他还将生活中的美当成美学研究的主要对象,特别强调我们无私地爱美,我们欣赏它,喜欢它,如同喜欢我们亲爱的人一样。

美是生活这一命题意味着,人生活在生活中,把自己的本质对象化在生活中,因此,对人来说,生活就是美的。

理想的生活是美的,使人想起应该有的生活。

6.“美是圆形曲线”——达·芬奇

莱昂纳多·达·芬奇(1452~1519)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一位画家,也是整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最杰出的代表人物之一。

达·芬奇是一位思想深邃、学识渊博、多才多艺的艺术大师、科学巨匠、文艺理论家、大哲学家、诗人、音乐家、工程师和发明家。他几乎在每个领域都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后代的学者称他是“文艺复兴时代最完美的代表”,是“第一流的学者”,是一位“旷世奇才”。达·芬奇是非婚生子,他的童年是在祖父的田庄里度过的。孩提时代的达·芬奇聪明伶俐、勤奋好学、兴趣广泛。他歌唱得很好,很早就学会了弹琵琶,他的即兴演唱,不论歌词还是曲调,都让人惊叹。他尤其喜爱绘画,常为邻里们作画,有“绘画神童”的美称。壁画《最后的晚餐》、祭坛画《岩间圣母》和肖像画《蒙娜丽莎》是他一生的三大杰作。

达·芬奇说,绘画是“自然界一切可见事物的唯一的模仿者”。画家再现自然的作品和自然的美。同时,天生丽质的美,将随年月的消逝而迅即磨灭,而绘画则能保存。绘画还创造了上帝的形象。无论画家想看见迷恋的美人、骇人的怪物、滑稽可笑的东西,或怜悯之心的事物,它都可以创造出来。但是,达·芬奇认为,画家追随自然,还要胜过自然。仅仅“使物体的真实的摹像极其准确,任何细节都无遗漏”,这样学习自然的方法,会毁掉人的才智。画家应该发挥观察力和想象力,造出仿佛是第二自然,这样就可以与“自然竞赛,并胜过自然”。他认为,那些单凭实践和肉眼的判断而不运用理性的画家,就像一面小镜子,只会抄袭,对事物却一知半解。因此,绘画必须运用理性,必须具有科学的知识。他说:“经验这一沟通大自然与人类的译员告诉我们:大自然在受制于必然性的凡人身上所做的一切,都只能以理性这一舵手教它做的那种方式起作用。”

达·芬奇进一步认为,最美的线条是波浪曲线;最美的图形是圆;最美的立体图形是圆球。由于整个自然领域都受到数量关系的支配,世界就是一个合理的数学关系,因此艺术地再现自然也必须以这种数学关系为基础,数学关系的和谐统一是“美”的基本条件,而数学的规范性则构成了艺术表现所必须遵从的基本守则。在这个方面,达·芬奇的观点明显类似于古希腊思想家毕达哥拉斯。毕达哥拉斯认为,宇宙的根本属性,一切事物的发生、发展都受数的关系所规范,而“美就是和谐”则是这位哲人关于美学本体论的核心命题。实际上,从

“黄金分割”到“一切立体图形中最美的是球形，一切平面图形中最美的是圆形”，毕达哥拉斯开启了欧洲古典艺术对形式主义美学的探索，而达·芬奇这一代人的“蛇形线是最美的线条”“绘画中要尽量少地运用直线”等论断，则将形式主义美学观点发挥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在艺术创作方面，达·芬奇解决了造型艺术的三个领域——建筑、雕刻、绘画中的重大课题：第一，解决了纪念性中央圆屋顶建筑物设计和理想城市的规划问题；第二，完成了15世纪以来雕刻家深感棘手的骑马纪念碑雕像的课题；第三，解决了当时绘画中两个重要领域——纪念性壁画和祭坛画的问题。达·芬奇的艺术作品不仅像镜子似的反映事物，而且还可以指导创作，从自然界中观察和选择美的部分加以表现。

二、中国古典美学思想

中国古典美学思想的总体特征，在于它始终坚持天人合一，即从人与自然、个体与社会的一体圆融关系着眼，探求审美现象的根源、实质和含义，在一定意义上体现了中国古典美学的内在精神。

中国古典美学在美学思想产生的基础上侧重伦理性，把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看成一种普通的研究对象，并将美与善等同。它侧重于人生实践，比西方美学思想更具有广阔性和实践性，而其思想的精微处，又能够显示出更大的包容性。

1. 先秦两汉的美学思想

(1) 先秦。《易经》集中反映了先秦人类在生存实践中对自然及人与自然的关系和理解方式，并进一步显示出社会秩序的建立是遵循自然秩序，对社会人生现象的理解应合乎自然的理性。它包括三个层面：即“天人合一”感应观念、“乾坤互补，刚柔相济”的运动观、“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的生存态度。

先秦儒家美学：以孔子、孟子、荀子等为代表。注重以善为美，强调美与善的统一，人与社会的统一，重视审美与艺术的道德伦理作用。它的核心概念是“礼”“仁”，这二者互为表里，一个是外在的制度和秩序，一个是内在的要求和规范。所谓美就是“仁”在人类日常生活中的完满实现，故子曰“里仁为美”。

先秦道家美学：以老子、庄子为代表。它不仅表达出了特殊的人生智慧，而且传达出了特殊的中国艺术的精神。道家以自然无为为美，强调人的精神情感纯任自然的自由表现，重视人与自然的统一，也即是“天人合一”。把人与永恒无限的自然的合一看成是最高美，主张出世。其核心概念是“道”“游”“妙”，在道家看来美的本质应是自然无为。

儒道比较：

相异：

①儒家强调美与善的密切联系，强调社会功利性；道家强调美与善的区别与对立，强调审美的非功利性。

②儒家追求个人与社会的协调，道家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

互补：

①从儒家可以深刻理解审美和艺术活动的社会功能和价值，从道家可以深刻理解审美和艺术活动自身的特征。

②儒家积极入世的精神可以帮助克服冲淡道家虚幻消极的影响，道家向往自由的精神

又可以动摇冲击束缚个性的儒家教条。

③追随儒家有利于发展基调刚正严肃的人工美,有利于发展严谨的现实主义精神;追随道家有利于发展基调自由奔放的自然美,有利于张扬活泼的浪漫主义精神。

(2)两汉。汉代形成了以气、阴阳、五行为核心的严谨的宇宙论结构。一是由“气”演化为“阴阳五行”说,二是将此用于人物的品鉴之上,三是在艺术上已显示出了“形神兼备”这一倾向性。

2. 魏晋隋唐的美学思想

(1)魏晋。中国美学到魏晋才真正起步,因为之前的美学大多与社会、伦理、政治和人生哲理紧密结合,作为一种文化形态被潜入,而尚未形成独立的体系。到魏晋,独立的士人美学体系才产生出来,才有一种新的气象和新的张力。这一时期是文学的自觉时代,也是美和艺术的自觉时代。这三方面的原因:一是佛教的东传,二是玄学的兴起,三是文学艺术的发展,如书法、绘画、文学等的发展。

魏晋美学的总体特征是审美追求和个体生存风貌、存在价值结合在一起,感性个体的才华、智慧、能力、风范等被提到美学思考的前台。文学艺术不再被看成伦理教化的工具,而被看成个体人生意义价值、个体生命存在境遇的审美表达,对文学艺术的思考,不再专注于文艺与政治伦理道德的关系,而开始把注意力放在文艺自身审美特征的探索上。

代表人物:

A. 曹丕:《典论·论文》首倡“文以气为主”,强调作家个性、气质、天赋与文艺创作风格的内在联系。曹丕的“气”一指作家的才情气质,二指与作家气质相通的作品艺术风格。

B. 钟嵘:《诗品序》以“摇荡性情”说诗,强调诗对个体心理感受的表达。

C. 陆机:《文赋》首次高标“诗缘情”,确立了情感在文艺中的本体地位。同“诗言志”一样在中国古代文艺美学史上具有重要的意义。

D. 嵇康:《声无哀乐论》系统论证了音乐的审美特征,认为音乐美的本质在于“自然之和”。

E. 顾恺之:提出“传神写照”,对绘画中的形神关系做了明确的美学解释。

F. 宗炳:《画山水序》提出“山水以形媚道”“山水质而有趣灵”“澄怀味象”“畅神”“卧游”等命题,标志着自然审美领域的独立形成。

G. 刘勰:《文心雕龙》,以儒、佛、玄三栖相会的思想资源和宏大的精神面貌,构成中国古代第一个完整而系统的文论、美学体系,提出“神思”“风骨”“隐秀”“物色”等概念。

(2)唐代。唐代政治大一统,经济大发展,不但培养起了一种奋发向上、刚健有为的民族心态,而且塑造了一种包容天下、蕴含着浓郁的诗性智能和灵敏的诗性感受的文化品格,同时还造成了儒、道、佛三教并重的思想自由。

儒家美学在唐代的发展,主要是通过杜甫、韩愈、白居易等人来体现的。杜甫在诗中表现一种志于道的儒家人格,既有温柔敦厚的一面,又有沉郁顿挫的一面。韩愈坚持文以载道的传统,又兼顾“物不平则鸣”的独创精神。白居易主张发挥诗的讽喻作用,以求改良政治,又把情感置于诗的根源位置。

唐代美学的最高成就在于禅宗美学和意境理论的创立。

①禅宗美学。唐宋年间形成的一种新的美学思想,是道家精神与佛教思想结合的一种

产物,但又不同于二者。希望通过内省体验、直觉顿悟,在刹那间领悟到人世的一切是非得失、生死荣辱都是不应当执著的,从而在心灵上解脱掉一切束缚,强调人与自身心灵的关系,其核心概念是“心”,认为一切都是“心”所生的幻象。因此只要摒弃尘世,皈依山林,反观自心,明心见性,便可成佛,便可自由。

②“意境”。意境是中国艺术和美学思想中独有的一种十分重要的美学范畴,常被用来作为衡量艺术美的一个标准。作为一个美学范畴,大约形成于唐代。

什么是意境?所谓意境乃是主观的思想情感与客观的生活景象融为一体后所达到的艺术境界,是情与景、意与境的统一;是形与神、情与理、心与物的和谐交融,使有限的艺术形式蕴含无限的审美内蕴,从而对人生、历史、宇宙获得一种深邃的感受和领悟。

意境有这样一些特征:

首先,中国艺术意境的创构多起于山水之中,外部自然中能够传达出生活情趣的事物形象是构成意境的客观基础,而内部心灵中灵动变化的情感意趣又恰似那外部自然的主观延伸。因此,山水成了艺术家抒写情思的媒介,故中国诗和画都爱以山水境界作为表现和吟咏的中心,这与西洋艺术自古希腊以来拿人体作为主要对象的艺术途径迥然不同。

其次,艺术意境是情与理的统一,意境之中包含着艺术家的精神情感和人格涵养。正所谓“以情写景意境生,无情写景意境亡”。只有这样,作品的意境才能开拓得更为深远,在这样的境界之中,方能万虑消沉,仅有林泉之心;名利淡泊,唯有山水之意。艺术家那不可言状的精神与人格、心灵与生命的律动在这一境界之中使得通脱呈现。

再次,对意境的创造要求以“形”写“神”,达到形神合一。意境要空灵自然,灵动不羁,富于变化,这就要求有虚有实,虚实相生,如同河流有高有低,上下贯通,方可流走自然。书法的线条、绘画的笔墨、建筑的飞檐、音乐的旋律、诗歌的节奏等等,在其最深处,莫不是心灵与对象的翩然起舞。“舞”是虚实相生的艺术意境的最高表现。

中国艺术的意境不是一个单纯的平面的描摹,而是一个气韵生动、心物共舞的天地。所以中国艺术的意境是中国人的生命情调、哲理精髓和艺术创造的和谐结合,意境理论的形成、发展是中国艺术史上的一大伟绩。

3. 宋元明清的美学思想

(1)宋代。宋代美学是唐代美学的进一步发展。宋代随着市民阶层的勃兴,以市民为对象的世俗文学发展起来。美学产生世俗化转变,主要以市民的审美趣味为核心,追求日常生活中的情趣,出现个性解放思想的萌芽,就士大夫阶层来说,首先是崇尚平淡境界。比如苏轼以平淡为“文”的最高境界,认为“大凡为文当使气象峥嵘,五色绚烂,渐熟渐老,乃造平淡”。其次是“以禅喻诗”。如严羽在《沧浪诗话》以禅宗哲学为理论依据,探讨诗歌的审美特征。“禅道惟在妙悟,诗道亦在妙悟”。

(2)明代。从明代中叶起,资本主义出现萌芽,封建社会的伦理纲常开始暴露其虚伪性和不合理性。

中国古代思想领域和文艺领域都兴起了一股具有浪漫色彩的新思潮。美学上也形成了具有近代个性解放色彩的浪漫思想观念。这一浪漫思想观念的总体倾向,是把个性情感置于文艺和审美活动的本体层面,主张在审美与艺术中直率地、大胆地表现个人的真情实感,反对因袭,崇尚独创。这一思想一直延续到清代。比如李贽提出“童心说”,汤显祖把“情”提